

# 92年的考驗又來了

◎任拓書

一個年度被拉進記憶，一個年度被推向前台！  
《選才》必然的向過去揮揮手，也應然的迎向2003的挑戰。  
留戀著走過的曲折小徑，期望著開拓一條平順的直路。  
我們不吝求什麼，但盤算能貢獻什麼！

2002年的年底我們曾以第一〇〇期特刊，回顧了一些往事，內中雖有甘有苦，但我們寧願咀嚼出個中的甜蜜滋味，培養2003年的茁壯與成長。

下個月，新春一開始，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同仁，即將迎接新的家長-劉兆漢主任履新，主任以中央大學校長，中研院院士，治學、治校為人處事皆受崇敬的學者，來領導一群默默為青年學子後代子孫的發展而鑽研、工作的團隊，必然會把同仁的熱力弄得更火熱起來。

九十二學年度的學科能力測驗報名人數高達16萬四千五百多人，創自民國43年大學聯招開辦以來，最大規模紀錄。而其試務安排與工作日程，既未拉長延遲，報名作業且感較前順暢，這有賴考試業務處研發網路報名系統的成功，一星期後，1月24及25日，這一龐大規模的考試，即將在29個考區82個分區舉行，讀者可以想像，在此年關時刻，諸同仁的辛苦、忙碌情景。我們希望考試一切順利，能以較輕鬆的心情，享受一下三陽開泰的春節。

但開春初三，大家又復為閱卷忙了起來，非只考試中心的同仁，四百多位國文、英文科的教授們也要趕來評分。我們真心盼望考試開紅盤，大家工作愉快，而學生成績優異！

學測尚未進尾聲，而大考中心第一次被推上台面的術科聯合考試跟著出台，雖然是報名人數僅只萬餘，其實也是創紀錄的。在新的考試內含與形式下，幸得台灣師大、台北師院、市立台北師院、台中師院、高雄師大、台灣體育學院等校的實際負擔考試重任，我們祝願術科考試能圓滿的完成她的轉型任務。

術科結束後，接著四月還有一次補考，再來就是被社會普遍重視的指定科目考試接著上場，5月報名7月1-3日考試，預計也將有12萬以上的考生參加。考生雖較學測少，但其重要、複雜、繁瑣性則多了很多，由於校系選考科，學生選考科的設計，使得考科組合過百，在編排考場與座位上煞費苦心，考試業務處在此方面的研發已在去年小試身手，想來92年也必能應付裕餘，而近千教授的閱卷安排及作業系統，研發處與資管處同仁更成立小組早日進入狀況，主觀性試題的評閱品質預期將有所提昇。繼而著力螢幕上閱卷或網上閱卷系統研發工作，四月學測補考英文，將再試行螢幕閱卷。

去年學科能力測驗前及指定科目考試前，不少社會人士或家長在媒體上公開表示，在教科書開放民間編印的情境下，懷疑本中心如何能克服，命題與版本的關聯性或偏向性，媒體上也有人藉一些媒體事件，質疑本中心的公正。

兩種考試舉行畢，試題公開後事實證明，所有試題均無任何版本傾向，完全按「一綱多本」「命題依綱」的設定原則出現，一點沒有鼓勵學生遍讀所有版本的用意，當時的反應可說完全肯定執行此一命題原則的成功。雖然有少數個題有難易之辯、仁智之見。今年的各項考試命題當然更能掌握去年的成功經驗，儘力避免爭議試題的出現。

為了社會對一綱多本下的命題偏向疑慮，考試中心的同仁可謂戰戰兢兢，主任、副主任都有被立法院、監察院「詢問」的經驗，筆者亦曾在立院聆聽數位委員、專家、老師和高中在校學生的高見，幾乎所有問題都與一綱多本有關，大多數發言者把開放教科書民編，所謂一綱多本，視為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的一環，可謂天大的誤會。家長、老師、同學異口同聲說他們實在不敢只買一個版本，補教界認為集八、九個版本大成的所謂精華本，是在幫助學生減少壓力和經濟負擔。在這種氣氛下，考試中心命題者的壓力可想而知，絕不亞於考生。

其實一綱多本，並非考試中心的大學入學制度改革建議書--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或招策會通過的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中所建議。但考試中心及命題者卻能深切認知，政府公布的課程大綱應是教科書編纂及考試命題都必須遵循的基礎，考試中心在避免版本傾向而依綱命題的研發方面的投入是極大的。見於去年的成果，我們願對命題諸公深表敬意，我們也相信今年仍必能守住「命題依綱」的基本。希望大家多往「讀通」比「讀遍」好的方向想一想，可能會學得快樂一點。

(作者為本中心執行秘書、選才總編輯)

# 92 學科能力測驗考前傳訊

報導◎蔡佳燕

※ 1月份重要考務日期 ※

| 項目        | 日期                            |
|-----------|-------------------------------|
| 寄發准考證     | 91.12.30 (一)                  |
| 公布試場座號分配表 | 92.01.14 (二)                  |
| 考試        | 92.01.24 (五)<br>~92.01.25 (六) |
| 公布選擇題答案   | 92.01.27 (一)                  |

## ◎ 准考證寄發

本中心9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報名人數包括集報553個單位，150472人報名；個報14049人報名（其中1414人利用網路報名），總報名人數共計164521人。准考證業已於91年12月30日交付郵局以快捷方式寄發，集體報名者，寄交報名單位轉發考生；個別報名者逕寄考生。准考證如有損毀或遺失，請於考試當日攜帶身分證件及本人兩吋相片一張，向各考（分）區試務辦公室申請補發。

各考區分區之試場座號分配表及詳細地點於92年1月14日公布，並登載於本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ceec.edu.tw>。另外亦可經由本中心語音電話：(02) 23643677查詢。關於准考證上「考試地點」一欄，請考生逕依據公布之試場座號分配表自行填寫。

## ◎ 應試注意事項

考生應試前請遵守三字真言「法、場、證」：

1. 避免以身試「法」：懇請熟讀簡章第10頁之『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瞭解應試注意事項，以免損害自身權益。
2. 試前身臨其「場」：建議考前一天察看試場，熟悉路線，避免跑錯試場而不及應試。
3. 切記臨陣磨「證」：妥善保管准考證，趕往試場前請再次檢查是否隨身攜帶。

## ◎ 試題及選擇題答案公布事項

為方便關心試題之家長、社會大眾獲得即時訊息，本中心將在每節考試結束後於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網站公布試題，歡迎上網查詢。（網址<http://www.ceec.edu.tw>）

選擇題答案則於92年1月27日同樣於本中心網站登載公布。各界對公布之選擇題答案如有疑義，請書明科目及題號於92年1月30日前傳真至(02) 23661365，同時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中心，逾期恕不予受理。

## 報名訊息插播

### ◎ 推薦甄選資審不符考生

推薦甄選入學管道從報名至甄選結果公告，需經過三個篩選流程，依序分別是「報名資格審查」、「學科能力測驗篩選」、「指定項目甄試」。九十二學年度推薦甄選資格審查共有121校253人資格審查不合，本中心已於92年1月3日將資審不合名單彙轉各推薦學校，同時登載於本中心網站開放各推薦學校查詢（網址<http://www.ceec.edu.tw>）。茲將審查結果列表說明如下。

|            |       |
|------------|-------|
| 參加推薦甄選之學校數 | 340   |
| 推薦甄選報名人數   | 70462 |
| 通過資格審查人數   | 70209 |
| 資格審查不合人數   | 253   |

本學年度篩選流程的第一道門檻--「報名資格審查」結果不合格原因歸納如下：

1. 「具體條件不符或無法判別者」129人，占不合格人數50.99%
2. 「在校成績不符或無法判別者」61人，占不合格人數24.11%
3. 「特別條件不符或無法判別者」2人，占不合格人數0.79%
4. 「作業程序不完整者」41人，占不合格人數16.21%
5. 「報名表件寄送不全者」11人，占不合格人數4.35%

6.「放棄」4人，占不合格人數1.58%

7.「其他」5人，占不合格人數1.98%

以上資格審查不合學生，可透過推薦學校於92年1月10日前向各大學提出申覆，各大學將於1月15日前確定申覆結果。詳細作業辦法請參閱「九十二學年度大學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彙編」。

◎ 低收入戶考生

本學年度低收入戶考生各項報名費用減半優待上網登錄申請，同時檢具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有效期限應在91年11月19日之後）已於91年12月16日截止，共計856位考生，其中集體報名者849位，個別報名者7位。本中心確認其身份無誤後，已於91年12月30日退還其減半之學科能力測驗與推推薦甄選報名費。參加推薦甄選第二階段各校系指定項目甄試之考生請自動減半收繳。

# 高中課程標準探究

◎李明燕

## 壹、前言

「課程」一詞定義紛雜，有的把課程當作學科和教材，這是最普遍、最傳統的觀點；有的認為課程不是知識、內容、教材、科目等計畫好的事物，而是學生與這些事物及環境的交互作用，以及交互作用所產生的結果；有的將之界定為「教室實際歷程中由師生所共同創造的教育經驗」(黃永和, 2001)。由於近代學校教育涉及知識的選擇、傳遞與評量，也涉及社會的價值判斷與權力的分配，課程設計若考量社會公平正義，則應著重社會群體的經驗，故本文採傳統的觀點，從學科的角度探索課程的相關問題。

自民國七十年代以來，各國視教育品質為國際競爭力指標之一，國定課程逐漸蔚為世界潮流，但各國作法不一，有的國家因長久採學校自主，各校課程差距甚大，建立國定課程主要訴求「均等」與「品質」，如美國與英國；有的國家因傳統上強調集體與國家意識，教育內容過於齊一化，忽略學生個性與創造性的發展，修訂的國定課程則納入「選擇」及「多元性」的概念，如日本等國。(周淑卿, 2002)

相較於英美兩國，我國的課程與日本相近，由教育部公布中小學各學習階段的課程標準，內含總綱之教育目標、各科教學時數，分科教學目標與教材綱要，以及實施方式。學校教務單位據此安排校內課務，書局據此編輯教科書，考試單位據此設計考科，對學校教育的影響甚鉅，但其重要性又鮮為人知。故本文擬從課程標準瞭解我國高中教育發展方向的變化、進而探討教材綱要的設計結構對教科書編輯與評量的影響。至於與評量相關議題，如測驗目標、題型開發等，則另有專文探討。

## 貳、高中教育的發展方向

台灣地區高中教育的發展，日據時期設有中學校、高等女學校、高等學校及大學預科，實施中等及高等普通教育，學習年限三、四年；光復後，政府遷台，學制改採我國中學「三三」制之規定，將中學分為初、高兩級，原來的公立各中學校改為省立中學，各高等女學校改為女子中學，高等學校改為高級中學(林本, 1967)，課程則改採在大陸實施多年的內容，但實施成效不佳。

我國課程標準雖可溯至清末民初，但各科課程尚缺乏具體標準，殆至民國十八年教育部公布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後，高中各科課程始有標準可循，其後迭經修訂公布，至民國八十四年為止，高中課程標準共有十一次修訂。(教育部, 1995)歷次內容或因教育思想之轉變、或因學校制度之改革、或因時代情勢之需要，修訂重點不一。民國三十八年中央政府遷台後，國共關係緊張，政府先後實施「戡亂建國教育實施綱要」、「戒嚴法」等，此等時代情勢可以從民國五十一年版與六十年版的課程目標列有軍事訓練，以及加強民族精神教育相關課程內容略見端倪(表1)。民國五十七年，開始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各地普設國民中學，學生資質差距加大，高中教育目標隨之調整，課程除注重與國中銜接外，也開始注重聯課活動等課程。隨著台灣的產業從食品加工業、紡織業、電子加工業，逐步向資訊產業發展時，民國七十二年版的課程即將資訊課程納入選修科目。至此，高中教育再受高中職為三七比的影響，以致課程始終側重精英式教育。

民國七十年代，正值台灣經濟起飛與政治開始解嚴，國民所得增加，社會多元發展，八十四年版的高中課程亦開始注重民主法治教育與多元化社會的特色，並增設多所高中，以調整高中職的比例。八十年代，教改興起，入學管道多元化、高中類型多樣化、以及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再次衝擊高中教育未來的發展方向，促使教育目標從精英教育轉型為公民教育，且將普通高中、綜合高中與技職體系的共同相關科目整併為七大領域(語文、數學、社會、自然、藝術、體育與生活)，各領域雖仍保留學科的名稱，但課程內容是否仍採學科本位，抑是接續九年一貫課程的架構設計，則待本年七月課程標準公布後，答案才能揭曉。

若以過去的研究發現，九年一貫課程有些能力指標適合用於國中畢業生，也適合用於高中畢業生，甚至是大學生，(陳國彥等, 2001)其關鍵在於原訂能力指標僅以單維方式呈現。換言之，未來新課程若要兼顧銜接九年一貫課程與學科的深度，教材綱要可能需要將能力指標與學科內容並存的方式來建構。

表1、近四十年高中教育的發展方向

| 版別   | 民國五十一年                 | 民國六十年                    | 民國七十二年                   | 民國八十四年                 | 民國九十二年                  |
|------|------------------------|--------------------------|--------------------------|------------------------|-------------------------|
| 修訂背景 | 為順應世界潮流                | 為因應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實施           | 為配合高級中學法                 | 為配合國中、小課程標準修訂及因應社會變遷   | 為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            |
|      | 在於培育優秀青年，陶融公民道德，施以一般文化 | 在國民中學教育基礎之上，施以一般文化陶冶，科學教 | 以發展青年身心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預 | 以繼續實施普通教育、培養健全公民、促進生涯發 | 除延續國民教育階段之目的外，並以提升普通教育素 |

|      |   |   |  |  |                          |
|------|---|---|--|--|--------------------------|
| 目標   | 陶冶科學教育及軍事訓練，以奠定其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業技能之基礎，並養成文武兼備服務社會之中堅人才   | 育及軍事訓練，以奠定其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基礎，並養成文武兼修、效忠國家、服務社會之優秀人才  | 備為宗旨   | 展，奠定研究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基礎為目的。   | 質，增進身心健康，養成術德兼修之現代公民為目的。 |
| 修訂特色 | 1. 加強民族精神教育<br>2. 推展科學教育<br>3. 實施文武合一教育<br>4. 注重國民道德教育<br>5. 初中及高中教育目標分別規定<br>6. 加選修科目及職業科目<br>7. 發揮分化職能<br>8. 刪除初中重複教材<br>9. 充實音樂、體育、工藝、美術等科教材內容 | 1. 銜接國民中學課程<br>2. 充分發揮分化職能<br>3. 加強民族精神及民族道德教育<br>4. 增加我國固有文化教材<br>5. 加強科學教育<br>6. 重視聯課活動與指導活動<br>7. 選修科目增加彈性 | 1. 五育並重，均衡發展<br>2. 課程分化，有利升學<br>3. 編審教材，切合實際<br>4. 重視科教，彈性選修<br>5. 發展資訊，增列選科<br>6. 輔導評量，相互為用 | 1. 重視民主法治教育與公民教育<br>2. 注重通識教育之理念<br>3. 充實藝術教育之內容<br>4. 反應未來社會需要<br>5. 消除課程內容中之性別差異<br>6. 尊重學生的個別差異<br>7. 增加學校排課的彈性和自主性 | (尚未公布)                   |

資料來源：

1.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1971，高級中學課程標準，頁1。
2.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1983，高級中學課程標準，頁11。
3.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1996，高級中學課程標準，頁1、839-858、884-886。

#### 參、課程標準教材綱要的設計結構，對教科書編輯與評量的影響

學校教育的發展過程從教育目標、教學綱要、教學目標、教材、教學至評量，每一環節都缺一不可，其中前三者統合於課程標準內；教材則大都以教科書形式呈現，並以課程標準為依歸，教學則在教科書與評量方式之間迴遞。對多數師生而言，教科書是教與學的主要來源；對政府當局而言，教科書是知識或思想控制的重要工具，故教科書的編輯常是政府關注的對象。我國教科書的編審方式可分為統編制與審定制，民國四十三年為配合國策，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及思想教育，適應台灣地區實際需要，並扼止當時民間出版社之惡性競爭，特由國立編譯館統籌編輯中等學校之國文、公民、歷史以及地理等四科的教科書，由台灣書店或經國立編譯館核價有案之書局負責印製發行，定價低廉，以減輕學生家長的負擔；軍訓教科書由教育部軍訓處負責編輯；三民主義由正中、幼獅書局印製；其餘各科由國立編譯館或各書局編輯，國立編譯館審定。至九年國教實施，各科亦納入統編制，高中統編教科書之範圍亦擴大，此時為統編制之巔峰。(吳正牧，1994)

統編制與審定制各有其利弊，但統編制之弊病遭教育界及輿論界批評，民國七十六年解嚴後更飽受攻訐，但政府基於國家教育目標及聯考制度之需，乃有限度地開放，採統編審定併行制。直到八十年代，大學入學管道多元化，社會也日趨多元化，民國八十六年三月高中教科書才正式全面開放民間出版社編輯，國立編譯館負責審查(表2)。惟此時已是八十四年版課程標準公告之後，而各科又以統編制的想法設計課程綱要，此等設計與執行的落差，也為其後之「一綱多本」留下難題。

表2、各科之編審方式

| 類別  | 編輯單位           | 審查單位  | 41-72年版           | 84年版及未來                            |
|-----|----------------|-------|-------------------|------------------------------------|
| 統編制 | 國立編譯館          | 國立編譯館 | 國文、三民主義、公民、歷史、地理  |                                    |
| 審定制 | 國立編譯館<br>民間出版社 | 國立編譯館 | 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等科目 | 國文、三民主義、公民、歷史、地理、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等科目 |

在八十四年版課程標準的學科可分為語文、社會學科、數學、自然學科及其他等類，各類或由於學科性質、教育理念、作業方式等差異，各科教材綱要架構不一。有的從學科的知識內涵著手，並從深度與廣度逐次建構，甚至指出涉及深度，綱要結構清晰明確，對教科書編輯的規範明確，如數學、物理、化學，而生物則未明確指涉的深度，可能影響各版本選用素材的深度。地理科則著重廣度，綱要結構清楚，並列有

主要概念，但因明白指陳其僅屬參考性質，而降低其對教科書編輯的規範，各版本編寫的內容可能有些差距。現代社會與三民主義的綱目雖具結構性，但因人文社會科學的本質，加上左右思想的差距，各版內容殊異。歷史科的綱目與往昔大異其趣，不僅綱目改採專題式，且放大時間尺度，由編輯者各自表述，各版教科書得以百花齊放。語文類科的國文與英文，雖同屬於語文類，但課程設計殊異，國文以語體文、文言文之比例，及記述文、論說文、抒情文之比例，規範不同年級選文的篇數，而未訂定選文深度；英文科則強調聽、說、讀、寫的能力，並以生字數限制選文的難度，故國文與英文的內容各版選文的分歧性是可以預期的。

由於英文大多採審定制，人們早已習慣各版採不同的內容；數學與自然類科因屬客觀性內容，各版本論述的內容差異性不會太大；而國文、歷史、地理等科因長期採統編制，加上詮釋性的內容較重，人們尚需時間適應審定制所帶來的歧異性，在此適應階段，不免有加重學習負擔等批評，而定於一尊的教育又不足以培養國民適應快速變化的二十一世紀，故祇有從長遠的角度來看人文社會學科多元化的發展是否能帶給社會多元的價值觀與更敏銳的思考能力，以提升國民的人文素質。

此等因學科性質與課程標準的設計架構所造成的影響，不僅及於教科書編輯、學校教學，更直接衝擊到大學入學考試，傳統以統編教科書為主的命題方式，顯然已無法因應之。各科也因課程結構與多版本教科書的市場競爭，對高中教學產生巨大影響，高中師生惟恐使用單版本不足以勝任大學入學考試，於是盛行綜合多版本的教學，於是加重購書金額與學習負擔之說。

對大學入學考試的命題工作而言，當前各界關注的已不是有沒超出課本範圍，而是如何公平面對各版的內容，這對學科性質較具客觀性、課程較具結構性的數學與自然學科，或非母語的英文科而言，祇要試題的深度與難度能控制得宜，各界大都能接納其命題方向；但對學科性質主觀性較濃、或課程結構較鬆者，如歷史科等，高中師生不僅關心試題的難度，各界也關心隱藏於試題內部的價值觀。為釐清各項考試的命題方向，大考中心各科歷年的試題研發工作乃試圖從測驗目標與「一綱多本」的角度開發新題型，研發工作係由大學教授、高中教師以及高中學生三者共同努力，才得以進行，待研究結果成熟時，即正式出版相關刊物，如認識系列，供各界參考。

#### 肆、結論

課程標準為高中教育的最高準則，歷次修訂都有其時代背景，且大約有十年的使用期，八十四年版課程標準從修訂到公告，約花六年時間，公告到正式使用也歷時三年，但第一屆使用者才在民國九十一年畢業，教育部隨即籌組課程標準修訂委員會，並宣布要在九十二年七月提出修訂版，九十四年正式使用。與前一版相較，此次作業時程頗為倉促，主要原因是為配合九年一貫課程的國中畢業生能順利銜接高中教育，故時間無論多短促也都得如期公布。

不過，各科在設計課程時，都面臨到課程難度的選擇，其因九年一貫課程採學生為本位，而大學教育為學科本位，高中教育應向何者擺動呢？長久以來，台灣對外貿易依存度高，且二十一世紀是知識經濟的時代，沒有優秀的人力是不易在國際立足，尤其海峽另一岸正急起猛追之際，台灣的高中教育更應從提升國家競爭力著手，但要避免以單向度採學科本位、或學生本位、或社會需求設計課程，而是融合三者，並加強協同教學。

#### 參考文獻：

1. 吳正牧(1994)，我國中小學教科書供應品質研究，台北：台灣書店。
2. 周淑卿(2002)，課程政策與教育革新，台北：師大書苑。
3. 林本(1967)，世界各國中學教育制度，台北：開明書局。
4. 黃永和(2001)，後現代課程理論之研究：一種有機典範的課程觀，台北：師大書苑。
5. 陳國彥、李明燕等(2001)，指定科目考試規劃研究(地理科III)研究報告，台北：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 維護考試公平・強化考試公信

## 試務迴避要點與旋轉門條款

綜合業務處/姜文如

專業、中立及公平是大考中心身為考試專責機構的基礎。尤其在考試公平性上，對試務工作。本中心重視作業流程的嚴謹性，本已制定了明確的工作規則並簽訂契約，要求員工切實遵守。近來，更增訂兩項重要的管理辦法，員工契約中增訂旋轉門條款，以及訂定「員工辦理試務迴避要點」。

為維護業務安全，本中心原已在工作規則中約定員工保密守則，但未對離職員工轉業有所限制。日前特於契約中增訂「旋轉門條款」，規定員工於離職後一年內，不得轉任國內升大學補習班之相關課程教職，否則須負相關法律責任，該條款之規範對象主要為離職前一年曾擔任試題研發工作之員工。

本中心「員工辦理試務迴避要點」則規範全體在職員工，於本人或配偶、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應考時，必須迴避包括命題、印題、運送試題、監考、閱卷、成績登錄、複查等涉及考試機密之工作。而受本中心委託辦理前述工作之人員(例如考區之監考人員)，以及試務臨時人員亦須比照該迴避之規定。

# 綜合高中學生升學進路淺析

◎國立頭城家商 曹學仁主任

## 一、前言

綜合高中是我國目前後期中等教育學制主流之一，其主要理念為提供尚未確定性向及興趣的國中畢業生以試探、分化、專精循序發展的課程設計，透過適性選擇的輔導機制，達到快樂學習的目標，將學習權及教育選擇權還給學生及家長，其立意可謂良善。自民國八十四年開始試辦綜合高中，歷民國八十八年高級中學法修訂後取得正式學制之法律定位，迄今已有148所全面或部份綜合高中辦理學校，學生人數約達9萬5000人之譜，其平均升學率更高達72%，概有與高中、高職三者鼎足而立之勢。惟當前大學院校及技專校院所招收對象仍分別以高中高職畢業生為主，尚未建構出一套專屬綜合高中畢業生的升學進路機制，綜合高中學生生涯發展之主體性仍有探討空間。因此，本文擬就綜合高中畢業生之升學進路理念、制度、及因應策略予以淺述，提供管見以為各位讀者參考運用。

## 二、綜合高中的課程設計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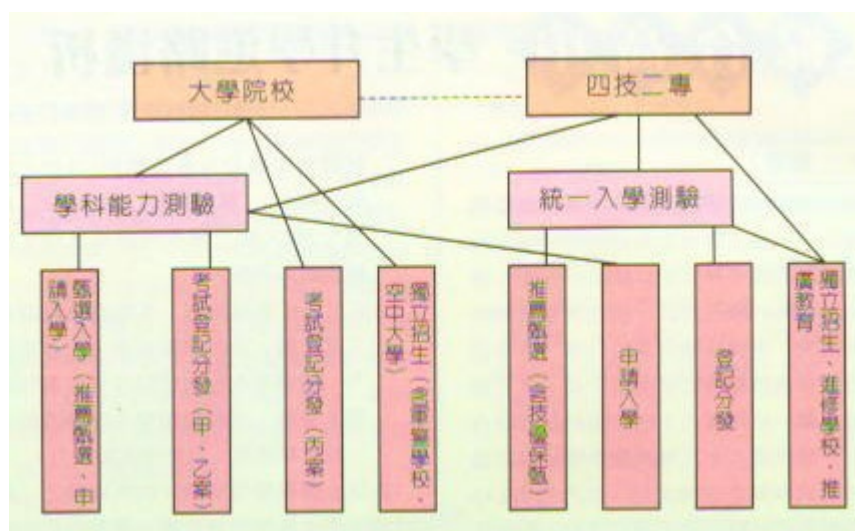
綜合高中的課程設計原則是：

- (一) 高一統整試探原則：以高中課程為主軸，轉銜國中課程內容，建立學生通識及博雅學科之基本能力，並加強學生自我探索之能力。
- (二) 高二試探分化原則：本階段透過選修及輔導，逐步加重專業學科之比重，其課程可概分為學術學程(以升大學院校為主)、專門學程(以升四技二專為主)兩大類，學生可依其性向、興趣及能力選修。
- (三) 高三分化專精原則：本階段仍延續高二之主軸，強化與提昇學生之專業能力，輔導學生往大學院校及技專校院體系發展，同時鼓勵學生取得丙級或乙級職業證照，以加強其競爭力。

由以上課程發展與設計的原則觀之，綜合高中學生具學習自主權，學習內容亦甚具彈性，兼含高中與高職之部份課程精神，與其對應之升學進路主要可分為大學與四技二專兩大類，以下分別說明之。

## 三、綜合高中學生的升學進路

就宏觀的角度來探討，綜合高中學生之升學進路如下圖，本文限於篇幅，無法詳述，餘如技優保送甄試、進修學校、推廣教育、獨立招生等管道暫不論及。



### (一) 大學院校部份

1. 甄選入學：分為推薦甄選及申請入學兩部份，招生名額合計不超過該系招生名額30%。考生必須參加學科能力測驗(分為國、英、數、社會、自然五考科，以高一、二學習內容為主要命題範圍)，通過檢定及篩選後，始得參加第二階段的指定項目甄試。推薦甄選由各高中、綜合高中依班級數推薦一至三名學生至某一大學校系；而申請入學則依考生性向興趣及能力需要，至多可以申請八個校系。其成績採計及招生名額請另參閱招生簡章。



2. 考試登記分發：亦分為甲、乙、丙三案。丙案為傳統聯考型式，分第一、二、三、四類組考試，不計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甲、乙案則需通過學科能力測驗一般檢定及校系檢定後，再參加指定科目考試0-3科後，始得選填甲乙案之校系志願，其成績採計及招生名額則可參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哈學網、教育部高教司、技職司、中教司等機關單位相關網站查詢，或到各高中、綜合高中學校、附設普通科之高職的教務處、輔導室、圖書館查詢相關簡章即可。

## (二)四技二專部份

1. 推薦甄選及登記分發：採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分為國、英、數、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共五個考科，命題範圍為高一至高三下學期第一次期中考範圍止。共分為二十三類，92學年度另首創跨類報考(共分為六個群)，請考生特別注意。特別提醒的是，推薦甄選的錄取名額採高職生與綜合高中生4：1的比例分流錄取，其成績採計與運用和大學推薦甄選相似，仍必須通過篩選及檢定後始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餘請參閱92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簡章。至於登記分發入學仍採統一入學測驗成績，惟專業科目兩科各加重100%，不得不慎。
2. 申請入學：此一管道係專為高中生、綜合高中生、高職附設普通科學生設立之招生管道，最重要的是其採用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而非統一入學測驗成績，每位考生申請的校系數目亦無設限，其成績採計及招生名額可參考各校公告之簡章。

就以上的討論可以瞭解，綜合高中學生的升學進路可謂相當廣泛，包含了大學院校及四技二專主要的六個招生管道，惟其報名資格、考試時程、測驗成績採計、招生名額等相關事宜仍以當屆各校或考試中心公佈簡章為準。

## 四、綜合高中學生升學進路的因應策略

- (一) 充實基本學科核心能力：由於學科能力測驗及統一入學測驗的共同科目為國文、英文、數學，且檢定及篩選的科目又多以此三科為主，未來綜合高中學如欲增加本身升學選擇機會及提高競爭力，可能必須優先從基本能力的培養著手，如國、英、數等科，以因應升學所需。
- (二) 發展多元智能與充實學習檔案：綜合高中學生由於選修課程及空白課程的選擇與安排明顯多於高職生與高中生，復以推薦甄選及申請入學的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又多以口試及實作、論文等形式進行，因此綜合高中生可考慮從選修及空白課程中鎖定自己的學習主軸，善用時間，如組社團、進行專題研究、閱讀寫作、參加活動競賽等，加強自我探索及專業成長能力，跳脫傳統的學習框架，發揮多元智能的潛力，建構屬於自我及共享的學習檔案。
- (三) 善用選才機制，審慎因應：綜合高中的課程經歷試探、分化、專精三階段，升學進路又高達六種以上，對於性向、興趣未定的學生而言的確增加了選擇上的難度，亦有可能出現「樣樣通、樣樣鬆」的情形，因此，建議綜合高中學生日常應多對升學選才機制詳加研討，探索其精神意旨及遊戲規則，同時瞭解本身的性向、興趣及能力，選用適合自己的升學進路，換句話說，雖然有高達六種以上的升學管道，但也未必要全部都參與，否則可能要窮於應付各種考試及資料準備而精疲力竭，反而達不到預期目標。
- (四) 選修科目與升學進路的配套：儘管學習是一個完整的歷程，各學科具有相同的重要性與價值，然若就升學的需求來看，學生面對每學期的選修科目時，應考量興趣及性向，然後評估自己的能力，其次與升學考試的科目搭配，綜合考量是否可行，尋求校內輔導資源(如導師、輔導老師)的指導與支持，如此一來，除可達自主、適性之目標，又可兼顧升學所需，或較可行。

## 五、結語

綜合高中學生的升學進路統括了大學院校與技專校院，雖然在課程上仍有學術學程及專門學程之畫分，惟其基本能力培養及專業成長的目標與高中職並無二致。因此，對於綜合高中學生的升學進路亦應有其一定的規畫與考量，當前依附於高中職的體制現況是否允當，值得探討，更值得我們共同建構。